

西藏法制报



立足法制 面向大众 服务社会

■本报记者 旦增嘎瓦

浩然英雄气 永励后来人

——江孜抗英斗争 120 周年活动侧记



图为纪念江孜抗英斗争 120 周年公祭活动现场。

本报记者 旦增嘎瓦 扎西顿珠 摄

英烈忠魂，浩气长存。9月14日，在江孜这片承载着厚重历史与英雄传奇的土地上，纪念江孜抗英斗争 120 周年公祭活动庄严举行。

清晨，阳光洒在江孜古城，仿佛在诉说着那段波澜壮阔的历史。公祭活动现场，气氛庄严肃穆。人们怀着崇敬与缅怀之情，静静地伫立，在低沉的哀乐声中，全体人员默哀，向在江孜抗英斗争中牺牲的先烈们表达深深的敬意。默哀毕，礼兵迈着整齐的步伐，将花篮缓缓抬至纪

念碑前。鲜艳的花朵，寄托着后人对先烈的无限哀思。

“我们要以先烈为榜样，传承他们的爱国精神，更加珍惜今天的和平与幸福。”61岁的老人尼玛次仁轻声对自己的孙子诉说着那段历史。他说：“江孜保卫战故事是我童年的主要精神食粮，激励着我循着英雄足迹，奋发有为，对故乡作出自己应有的贡献。”

历史的画卷在眼前徐徐展开，120 年前，江孜抗英先烈们用土枪、

长矛和自己的血肉之躯，顽强抗敌 3 个月，以悲壮惨烈的战斗谱写了 一曲可歌可泣的爱国主义赞歌。如今，站在这片曾经洒满热血的土地上，人们的心中满是感慨与敬仰。抗英先烈们当年抛洒鲜血、舍生取义，为的就是国家的统一和领土完整。当年他们浴血奋战的高原大地，如今政通人和、和美与共、安宁富足。

以史为鉴，展望未来。为重温江孜抗英斗争的英勇与悲壮，感受

中华民族不屈不挠、自强不息的伟大精神，当晚，以“铭记历史感恩展望未来跟党走”为主题的纪念江孜抗英斗争 120 周年专场文艺演出在日喀则珠峰大剧院上演。

演出以《英雄的印记》《阳光照高原》《奋进新时代》3 个篇章组成，开场舞蹈《泣血江孜》瞬间引燃了全场热情。舞台上，灯光璀璨，演员们身着华丽的服饰，以饱满的热情和精湛的演技，生动地展现了抗英斗争中的英勇无畏和顽强不息。仿佛穿越时空，回到了那个战火纷飞的年代，看到了先烈们为了保卫祖国山河，与侵略者展开殊死搏斗的场景。接着《共产党来了苦变甜》《西藏人民齐欢唱》《幸福跟党走》等一首首振奋人心的经典歌曲轮番上演，充分展现了新时代的蓬勃朝气和昂扬斗志。

“节目非常精彩，很有意义！”在日喀则市藏医院工作的多吉次仁特意带着自己 12 岁的女儿来看演出，“20 年前，江孜抗英斗争 100 周年的时候我刚上大学，抗英精神一直指引着我前行。希望我的女儿也能铭记这段历史，奋发向上。”

“这场文艺演出，既是对江孜抗英斗争的缅怀纪念，也是一次深刻的爱国主义教育和党性教育。激励着我们在新时代新征程中，继续发扬抗英斗争的精神，坚定不移跟党走，为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中国梦贡献自己的力量。”文艺演出总监旦增说。

幸福生活的瞬间变迁，犹如苦尽甘来的短暂过渡，终究汇聚成了眼前这面冉冉升起的五星红旗下的和谐与繁荣……

我区开展“9·16 平安

西藏宣传日”宣传活动

张洪波次登夏克勤赴现场指导

本报拉萨讯（记者 彭琦）为广泛宣传平安西藏建设各项工作，16 日，自治区党委政法委联合 76 家自治区、拉萨市、城关区相关单位，在拉萨市宇拓路开展“9·16 平安西藏宣传日”宣传活动，自治区副主席，区党委政法委副书记，区公安厅党委书记、厅长张洪波，区高级人民法院党组书记、院长次登，区人民检察院党组书记、检察长夏克勤一行来到现场指导宣传活动。

张洪波在各宣传点前详细询问各单位平安建设工作情况，并指出，各单位要结合区情，结合自身职责，加强沟通和宣传，做好常态化扫黑除恶、防范打击电信网络诈骗等平安建设工作。

活动现场，各单位以不断加强社会治理现代化水平为主要内容，通过悬挂横幅、摆放展板、发放宣传资料等形式宣传相关法律法规，为推进平安西藏建设营造浓厚氛围。

据悉，我区其他地市同步举行宣传活动。

110 余万元！桑日县人民
法院集中发放执行案款

本报桑日电（记者 巴桑旺姆）日前，桑日县人民法院开展执行案款集中发放活动，为 25 起案件的申请执行人发放执行案款 110 余万元。

活动现场，执行局分管领导对案款发放工作进行了简要说明，随后执行案件干警逐一核对发放案款信息，耐心细致地为前来领款的申请执行人办理案款发放手续，确保案款准确无误地发放到每一位申请执行人手中。看到“纸上权益”终于变成了握在手中的“真金白银”，申请执行人脸上洋溢起幸福的笑容，纷纷向执行干警表示感谢。

今年以来，桑日县人民法院已经发放执行案款 1531 万余元，涉及案件 59 件。下一步，桑日县人民法院将持续巩固案款集中发放成果，以执行工作实际成效打通申请执行人合法权益兑现的“最后一公里”。



本报记者 巴桑旺姆 摄

图为集中发放执行案款现场。

西藏公安机关

公布依法打击整治网络谣言 10 起典型案例

本报拉萨讯（记者 彭琦）网络谣言打击整治专项行动以来，我区公安机关网安部门按照“以打开路、以打促治”的思路，依法严厉打击编造、传播网络谣言等涉网违法犯罪行为，取得明显成效。

现公布我区开展专项行动以来 10 起典型案例：一. 张某某编造“拉萨某小区天然气井喷式泄漏”网络谣言案。1 月 10 日，拉萨网民张某在某网络平台编造“1 月 8 日，自治区两会期间，拉萨市某小区天然气井喷式泄漏，有巨大爆炸隐患”谣言信息，造成不良社会影响。拉萨公安机关已依法对张某处以行政处罚。二. 李某编造“乃东区小偷被围殴”网络谣言案。1 月 23 日，山南网民李某为博眼球、吸引流量，在某短视频平台编造“已经拿到西藏中考考题试卷”网络谣言案。6 月 3 日，林芝网民李某为博眼球、吸引流量，在某短视频平台编造“山南市乃东区小偷被抓后遭

群众围殴”谣言信息，造成不良社会影响。山南公安机关已依法对李某处以行政处罚。三. 孙某某编造“女游客爬布达拉宫缺氧死亡”网络谣言案。2 月 10 日，安徽网民孙某某在某视频平台编造“一女游客爬布达拉宫途中突然缺氧晕倒，120 急救中心直接宣布抢救无效死亡”谣言信息，造成不良社会影响。目前，公安机关依法对孙某某处以行政处罚。四. 达某编造“米林市某镇某村村委换届选举暗箱操作”网络谣言案。5 月 5 日，林芝网民达某在某短视频平台编造“米林市某镇某村村委换届选举暗箱操作”谣言信息，造成不良社会影响。目前，公安机关已依法对蔡某某处以行政处罚。五. 郑某某编造“国家派人捕捞羊湖冷水鱼出售”网络谣言案。6 月 19 日，日喀则网民郑某某在某网络平台编造“羊湖有着丰富的冷水鱼资源，国家派人来了一次大捕捞，把鱼出售了”谣言信息，造成不良社会影响。日喀则公安机关已依法对郑某某处以行政处罚。六. 阿某某编造“某餐厅食物加入污物”网络谣言案。6 月 21 日，拉萨网民阿某某、尼某在某短视频平台编造“某餐厅食物加入污物”谣言信息，造成不良社会影响。林芝公安机关已依法对李某某处以行政处罚。七. 郑某某编造“珠峰无限期关闭”网络谣言案。6 月 6 日，某网民蔡某某为博取眼球和吸引流量，在某网络平台编造“西藏日喀则市定日县珠峰管理局发布公告，珠峰无限期关闭”谣言信息，造成不良社会影响。拉萨公安机关已依法对阿某某、尼某处以行政处罚。八. 扎某编造“向女交警吹口哨被罚”网络谣言案。7 月 18 日，山南网民扎某为博取眼球和吸引流量，在某网络平台编造“山南市英雄路交叉口开车向女交警吹口哨被罚款 200 元，扣 6 分”AI 合成交通罚单不实信息。山南公安机关已依法对扎某处以行政处罚。九. 陈某编造“国家派人捕捞羊湖冷水鱼出售”网络谣言案。6 月 19 日，日喀则网民郑某某在某网络平台编造“羊湖有着丰富的冷水鱼资源，国家派人来了一次大捕捞，把鱼出售了”谣言信息，造成不良社会影响。昌都公安机关已依法对张某处以行政处罚。十. 张某编造“新疆喀什发生地震”网络谣言案。7 月 26 日，昌都网民张某在某网络平台编造“新疆发生地震”谣言信息，造成不良社会影响。昌都公安机关已依法对张某处以行政处罚。